

主要股東

就董事所知，緊隨[編纂]完成後(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)，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／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，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投票權之已發行股份10%或以上權益：

股東名稱	權益性質 ⁽¹⁾	持有股份或 相關股份的 數量及描述	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的持股比例		緊隨[編纂]完成後 的持股比例 ⁽²⁾	
			佔A股總數	佔已發行股 本總額	佔A股總數	佔已發行股 本總額
王雪根先生.....	實益擁有人	53,118,690股 A股	34.94%	34.94%	34.94%	[編纂]%
	受控法團權益 ⁽³⁾	5,328,709股 A股	3.50%	3.50%	3.50%	[編纂]%
汪立國先生.....	實益擁有人	22,765,053股 A股	14.97%	14.97%	14.97%	[編纂]%

附註：

- (1) 所列全部權益均為好倉。
- (2) 計算乃基於緊隨[編纂]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[編纂]股(假設[編纂]未獲行使)。
- (3)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，王雪根先生為東台綏定及廣通源的普通合夥人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，王雪根先生被視為於東台綏定及廣通源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。